

□ 潘银梅

旧时光里的红衬衫

这是一件红色衬衫,款式老旧,业已褪色,在一柜五颜六色的衣服里,显得那样格格不入,然而就是这件褪尽铅华的红衬衫,见证了我无悔年华。

上个世纪80年代中期,正值豆蔻年华的我,放假回到老家,我忽然发现寨里的伙伴,都做了一件色彩鲜艳的红色衬衫,真真羡慕了我。晚上,一家人团团围坐小圆桌吃饭时,我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对父母说:“寨里的小伙伴都做了一件红色衬衫,我也想做一件,六月十五赶龙凤山大戊时穿。”父亲听了愠怒地说:“家里六兄妹读书,每学期开学都要一大笔钱,哪有闲钱做衣。”母亲接过话茬,温和地说:“这几天有老板来寨里买旧木楼,要把旧木料拉到棉花坪,不如你也去拉,挣了钱扯几尺布叫裁缝做。”

我心里有点不高兴,但又不肯违抗。扛木头的第二天,晨曦微露我就起床了,到灶房拿了根丫杈,匆匆来到细店,只见细店两边,堆着两大堆布满黑垢和灰尘的旧木料,来扛旧木料的人还真多,有男的,有女的,有老的,有少的,还有几个学生娃。年富力强的扛大柱子,像我这样的学生娃,只能扛轻一些的枋板。

我刚走到那堆木料旁边,有个大叔也斜着眼睛,阴阳怪气地对我说:“哟



呵,潘家湾的学生娃也来扛木头?是木头扛你吧。”他的话引得在场的人哄堂大笑。本来我对扛木头,心生胆怯,不知何故,听了他的话,和那刺耳的笑声,倒生出一身胆气,和涌出了无穷的力量。我毫不客气地回敬他:“没有金刚钻,就不揽瓷器活。”说着话,我岔开步,弯下腰,双手用力抬起一块枋板,放在右边肩膀上,头微微向左偏着,把那根丫杈从左边肩膀斜伸过来撑着枋板,以减轻右肩重量。尽管这样,那枋板上肩,肩膀就火辣辣地痛起来,宛如有人用荆棘抽打一般。我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趔趄。身后又是一阵大笑。栽秧打谷锄土砍柴我样样熟练,唯独木头没

有扛过,更何况经过一个学期的休养生息,肩膀变得细皮嫩肉,哪里经得住几十斤枋板的重压。委屈的泪水直在眼眶里打转。但我绝不能让眼泪掉下来。

从新寨去棉花坪有四里路。路径比较平缓,但路面坑洼不平,又正值夏天,晒得汗水滂沱。汗水、黑垢、灰尘搅到一起,我像从窑洞里走出一股,整个人都乌漆抹黑的,尤其是双腿似灌了铅般,总迈不开步。好几次我想把枋板丢弃路边,宁可穿漂亮的红色衬衫,也不要受这份罪。这时眼前浮现出大叔也斜着眼睛看着我,仿佛又听到了刺耳的笑声,于是咬紧牙关坚持。终于,远远地看见凉亭,只要过了凉亭,就到棉花坪地界了。我心里顿时轻松起来,肩上的枋板似乎也变轻了,脚步不由轻快起来。终于到达目的地了。我艰难地把枋板放在大秤上过秤,有七十二斤。

返回家的路程,轻松而愉快。回到家里,大快朵颐吃过午饭,又开始第二趟。扛第二趟的时候,我发现那几个学生娃,一个都不来了。

第二天,小腿酸痛,走起路来一瘸一拐的,肩膀火灼般的痛。说内心话,我真不想去扛了。然而,刺耳的笑声,好像一根无形的鞭子,狠狠抽在我的身上,啪啪作响。我又无反顾拿起丫杈叉门而出。当我把枋板扛上肩膀时,直痛得我龇牙咧嘴。旁边一大嫂打趣我道:“阿梅,这木头没有钢笔好使吧。”我说,可是这木头可以变成我需要的衣服呀。就这样痛着,坚持扛了三天,旧木料扛完。一结账,挣了两块八角五分钱,我悉数交给父亲。父亲扔下一句话:明天去桐木杉扛小建材。

小建材是杉木尾巴,有三四米长,还是生的,路又远,加上山路弯曲狭窄,沿途都是刺蓬窝,长长的建材,不是被

刺藤绊住,就是被树枝挂住,或者拐弯时建材迎面撞到土坡上,有几次差点被撞下路坎刺蓬窝里。

一路上就这样磕磕碰碰打到棉花坪。头顶着烈日,汗流浹背,心中只有一个信念,每往前走一步,路途就会减少一步,离终点就会越来越近。又扛了三天,小建材没有了,一结账,我又赚了两块六角钱。更难能可贵的是,几天下来,大家对我刮目相看,开始也斜着眼睛看我的大叔,也竖起大拇指对我,也像是对我说:“潘家湾的阿梅顶呱呱,书读得好,活也干得不错。”后来,寨里的孩子不好好干活,大人就训道:“你看人家阿梅……”

终于,父亲赶乡场的时候,把布料给买回来了。

母亲拿着布料对我说:“拿到裁缝老杜家,给他家舅三天茶油山,他就帮缝一件衣服。”舅茶油山对于我来说是轻巧活了,并不惧怕,我心里很愉快地接受了新任务。

起早贪黑磨了三天的茶油山,终于在赶龙凤山大戊时两天,我拿到了一件红色衬衫。这件衬衫,没有收腰,简简单单,穿起来宽宽大大。然在那时不是灰就是蓝的衣服中,简直是鲜艳夺目,我非常喜欢,并如愿地在赶大戊时穿上了,心里的那个美,那种愉悦,简直无法言说。

后来我工作了,可以随心所欲购买经济能力可承受的衣服了,衣柜里的各种款式,各种颜色的衣服琳琅满目,并每年都要把一些旧了过时的了,几年都没动过的衣物清理掉,唯独这件浸染旧时光,见证我成长的红色衬衣,依然被我奉为珍宝般放在衣柜的一角,它随时都在提醒我,在人生路上,每朝前迈进一步,都会取得同等的人生价值。

□ 张路

雪的奔跑

(外一首)

一道道
光的哈达披撒开来
豪放的风
驾着雪花奔跑

能峰林列
筑就万顷凌波
这冬的骨头
挺立大地的脊梁

那是灵的呐喊
裂隙的乌云
以及漫卷的尘烟
倾覆于雪光之下

飞翔,飞翔
圣洁之火
洋洋洒洒地
燎原漫天的旗帜

大雪
以怎样的峰峦
加冕丰盈的腹地
以怎样的起伏
亲抚绵延的河床

这旷世的拥抱
把逆风把铅云把阴霾
把尘埃把污垢把残叶
溶尽在博大的怀里

呼啸,狂卷,裹挟……
与生俱来的渴望
在一个必将降临的时刻
把圣洁镀亮人间……

这爱的奔袭
是神圣的洗礼
高蹈的光芒
涅槃临盆之身

□ 朱盈旭

醉梅花

喜欢梅花,也因为农历正月里出生的本女子,属于梅花。少年时,喜欢读宋词,尤其钟爱婉约派的李清照,读她写梅的小词,爱不释手,朵朵梅香开:

“年年雪里,常插梅花醉”。那种穿透光阴的陶醉呀,那些薄如素锦的碎碎念念呀,就藏在嫣然女子的梅花袖口处,一抬手,一放手,就已经开成了满是梅花香味的时光呢:

“共赏金尊沈绿蚁,莫辞醉,此花不与群花比”。恰如,那女子氤氲在眼底的喜悦,于千年前的小词里翻阅,从墨香的小词里溢出,和着那女子唇边的半朵笑意,一如光阴里的爱情,心仪,烂漫,绕指,生香。

似乎看到那个风雅浪漫的女子,正和新婚的情郎开怀宴饮呢。梅花悄悄开,月儿媚媚圆,雪白的良宵,品酒赏梅,易安醉了醉了,粉面含笑,眼波流转,憨态可掬,软软偎依郎君怀。明诚啊,你来看,谁也比不上梅花美!

女词人的青春和爱情,繁华繁盛呀!最后也只是盛开在纸上,做一枚最深的印记在心里流淌。这就寄在了清绝孤高的梅枝上,千年之约的梅花,还有女词人的小令,梅是易安,易安亦梅,一袭梅衣,绝世芳华,两袖月光,倾城风雅!

自从知道生命之花是梅花,就独宠于梅。从此人海中泅渡,风雨中坚强,在山川的静寂与尘世的美好里,种下温良。在陌上,看一场光阴的小清欢和梅蕾一起轻笑,我静静地等,总有一天会长成一树梅花和阳光。

习惯了清心寡欲的生活,读梅品梅写清绝的梅花小字。就这样守着一段光阴,看绿意染上了南山,看茶香薰上了流光。喜欢这样细微的美好,不动声色间便抚平了时光里所有的褶皱。

“掬尽梅花无好意,赢得满衣清泪”。中年再读易安梅,为伊人薄叹一声,柔软了心思:宋朝年间的才女子,她漫不经心地揉搓着梅花,倦梳妆,素挽黑发,清泪滴落下来,濡湿了罗衣。无奈啊,明诚短聚首长别离,闺中寂寞呀,闺中梅花朵朵白雪如梦,美得羞煞人!也让少妇寥无趣,只盼妾的郎君归。

每读这句词,虽入境各不同,可心情是一样一样的呀!思念是一样一样的呀!比闺中不知尘事愁的贵妇,多了一层一层一层一层的凌乱和困窘,梅花季无梅花,只有彻骨的凄寒,眼泪是一样的,没有绮罗濡湿,只是一滴一滴打湿了烟青色的旧小袄,水水的宛如开了一朵水墨的梅。

因了喜欢梅,那些年有些窘迫不愿见人的我,努力绽放成自己的样子,不,我不淹没在春天的一片花海中,愿做一朵梅,我宁肯开得不好看。

那些年,为了盛开,我一直努力地,带着自己颓废的样子,就像寻找着自己的前世与今生。有些小世事,薄凉如刀片,我乖巧地躲避,让它割开的,是期待助力而破的梅花蕾,正好,顺势破啦啦绽放成最恣意的怒放!极好的!颇聪明的女子!偶尔,为之沾沾小自喜。

女子的一生,大概就是一朵花的历程。三春花事终收敛,人生四季,绽放的只那一季。独爱梅,和那个宋朝的女子一起,和那个宋词里的女子一起吧!

“看取晚来风势,故应难看梅花”。晚年的易安绝望而无奈,她只要开一季的花,因为,不知道是不是能活到下一季时间,把所有的孤单与绝望放逐于江湖了。晚景孤苦的易安怜花而自伤的痛楚心境流淌在词上。

国破家亡后,李清照漂泊天涯,远离故土,年华飞逝,身边的亲人爱人许多都已不在了。人生的安静和动荡的文字哪一个更重呢?

一种梅花,三种心情,易安的“梅花”已由前期的高情雅趣,转化成了晚年飘零身世的象征物。

一阙清词,读来美则美矣,却又无限凄凉。真想抱抱易安,抱抱那个孤高清绝,才情如梅的女子,那个千年前在坎坷人生中,纤弱独行的女子。

人生已小半。是终于塌下尘来归于尘归于土,繁华旖旎终于过去了,这薄薄的心思,放在冬夜里,读梅赏梅时,依然偏爱易安的那阙《清平乐》,不伤郁,反而觉得有种脚踏实地地温暖。仿佛看到那奇绝的女子提着一盏梅花灯,执一卷古书,在窗外白月光的梅花林里,且行且吟,梅姿洒然。

因为心中无风月,眼里无惆怅,终究是没有辜负这平平仄仄的光阴,年年花开,明媚一场又一场。

日子渐渐绵长绵柔,那种静气与开阔,真算端然了。又是一年梅开季。此时最想写梅花般的文字,因为它自有一种清静之气。也依旧最爱读醉梅的易安的小令,夜读那些美妙的文字,声音仿佛染了雪冬的纯净与早春的清嫩,让我心仪如雪,连玉也生烟了。

和易安一起读梅花吧,有微醉的薰然。那醉心的情愫呀,结满洁白深嫣的梅花蕾……



□ 孙克艳

耕且读

前几天,去郊区的乡村采风,偶然看到一处有大几十年光景的老宅,那饱经沧桑的木质门楣上,入木三分地雕刻着几个大字:耕且读。端方工整的字体,虽历经岁月的侵蚀,却承载着厚重的历史沉淀与传承,深深地触动着我。

具有几千年农耕文明的中国,自古以来就十分重视耕作。历朝历代,都采取相应的政策与措施,以促进农业生产和发展。汉文帝刘恒甚至亲自下田耕作,将收获的粮食用以祭祀,以告慰神明与祖宗。《史记·孝文本纪》记载汉文帝有言:“农,天下之本,其开籍田,朕亲率耕,以给宗庙粢盛。”正是在对土地的尊崇与开拓下,汉文帝开启了“文景之治”的盛世。

翻阅史书,我们不难发现,凡是推崇农业、重视农耕的朝代,社会相对安定,百姓更易安居乐业。正如汉文帝所言:“农,天下之本,务莫大焉。”任何时代,都没有什么比能吃饱饭更重要的事情了。中国的土地就像勤劳朴实的中国人一样,在沉稳踏实的耕耘后,总有累累的硕果与收获,那是厚重的土地对勤劳劳作的回馈。长久以来,国人从土地中得到了最浅显易懂的道理:一分耕耘一分收获。这朴实的道理,与脚踏实地的劳作,让国人形成了勤劳务实的品性。

耕作之余,便是读书。耕且读,是千百年来,国人的理想生活之一。读书,不但是很多人实现人生理想与抱负的重要途径之一,还是修身养性乃至治国平天下的力量源泉。欧阳修有言:“立身以立学为先,立学以读书为本。”王夫之更是将读书之用说得详细可察:“夫读书将以何为哉?辨其大义,以修己治人之体也;察其微言,以善精义入神之用也。”可见,读书不仅仅是为了得到现实社会中的实惠,即所谓的人生价值;它还是个人立身修德的精神食粮。

耕作,让我们的肉身,得到不可或缺的物质基础;读书,可以满足我们无法忽视的精神诉求。关于耕与读,清初学者张履祥在《训子语》所云:“读而废耕,饥寒交至;耕而废读,礼仪遂亡。”智慧的国人,早已在日复一日的现实生活中,找到了平衡这两者的办法——耕且读,让其相辅相成,互相依赖又互相成全。在源远流长的历史长河中,“耕且读”,“晴耕雨读”,成了中华民族传承。从朝廷到民间,从官吏到百姓,历经朝代更迭和人事沧桑,“耕读传家”,成为国人千百年来不变传承。耕且读,早已像血脉一样,融入国人的精魂。

明代诗人李开先诗云:“柳半青黄叶欲舒,雪残又是雨晴初。带耕且读陶潜传,种树翻翻郭橐书。”另有明代诗人戴冠诗云:“水苗自种滋朝雨,径竹闲栽待晚风。君子由来耕且读,月庭千载仰高踪。”不同的诗句,饱含不同的情趣,都写出了边耕边读的诗意田园生活,令人向往不已。

耕且读,如无言东流的河水,灌溉着国人的心田,滋润着中华前行的不止的文明。耕且读,更以家训的形式,成为很多家族的祖训,得到一代又一代的传扬。诸如“祖训依然在,常怀读与耕”“克勤克俭,且读且耕”“传家两字,曰耕与读”……曾国藩也曾告诫子弟曰:“耕且读,对于一个家族的兴衰与个人的成长,有着怎样的意义。

当下,在大家都被时代的洪流裹挟着前行的路上,“耕且读”,更是不可忘却的优良传承。牢记耕耘,才能让我们在快速发展的时代里,挣得一分温饱与立身之地;而潜心修读,才能让我们在喧嚣沸腾的环境里,沉淀出一份宁静致远的心田,明晰自己的坚守与追求,不被一时的诱惑蒙蔽眼睛,不为一时的利益而失却本心与自我。

常怀耕且读,耕耘出自己的一亩三分地,品读出自己的为人处世情。



在锯木厂

在乡居锯木场,寂静笼罩着我。那些高低参差的枣木丛,抖落下满地叶子,彼此搀扶着枯瘦的树影,站立在木窗前,它们被大风送动的样子,满是惊悚。

那些黑黝黝的树影更暗了,树枝枯折,仿佛压低了天空。而院墙之上,衰草连接遍地秋光,已经没人愿意拔掉它们。仿佛那里是它们的家,根系早已穿透了壁瓦。

一把云梯,从天上垂落下来,与旧年所见一样。仿佛多年以前,那个寂寥的少年,独自站在明晃晃的秋风里,看一棵拐枣树,如何在季节最末的日子,蜕去全身枯叶。

啊,心地荒芜之人,多年过去,早已不知去向。繁霜降满的庄园,路人们正小心地询问故人的消息。

石头在歌唱

缄默的石头是一种歌唱。歌唱在季节之外,人群之外。我需要多少勇气,才能抵达你内心的沧桑、忧郁和苦涩?

昨夜,月光照耀故乡的黑山头,那些迟开的花朵,绽放如河流两岸生长的石头。这是怎样一种花朵?它们绽放在石头内部,是否有着石头一般坚硬质地的核心?

泪水划过眼前。一只候鸟,循着季节的尾音,为我们带来今年的雨和去年的霜。在这个季节的深处,灵魂绽放着绚丽无序的花朵。它们是石头的花朵。

缄默的石头不只是一种歌唱,它永远痛苦的内,在感融与碰撞中溅出水样的火花。在那个涌动着幸福潮水的夜晚背后,在那个火山凝固的清晨背后,石头藏起它们多情、含泪的眼睛。

雪落在人间

雪落着,静静的墓园。那个扫墓的人,独自站成了空旷。

他埋头痛哭,仿佛需要将悔恨、愧疚与歉意,来填补这余生的缺憾……

无声的雪,无边地落下,为世间腾出些许空白。在这匆忙的人世间,还有什么不能被岁月消解?比如贫穷、衰老,以及那些不能被

□ 费城

乡居记

(组章)

时间喊出的创痛。

——这生命的沉钝、朽损的疤痕。都将在一场大雪之后,被世界,遗忘得干干净净。

雪落的人间,一定有些什么?值得我们加倍珍惜。慌乱的脚步,退避至人群之外。而草籽,深埋在积雪之下,独自承受着黑暗,等待着生命被再次打开。

搭乘一片月光回家

挑开月光,摸索几声蟋蟀的浅唱。手持一根青草,我便能拾回曾经丢失的童年。陷在菖蒲的凝绿里,生锈的犁铧敲叩出土地沉哑的回响。亲临土地,便能触到作物拔节的喘息。

今夜,借一点点星光,便能照亮远方家门的木纹;照亮屋檐下的牲口,以及头缠白布、满脸泪水的母亲。今夜,你在如豆的灯下,栽种谁的华发?谁在向晚的风中,轻唤我的乳名?

在途经的每一所乡村旅馆,我试图用歌声诠释,一个旅人全部的爱或忧伤。

南风一路北吹,在旧居的院前驻足,聆听铁匠彻夜敲打星光的脆响,仿佛给岁月打上补丁。而芬芳我生命旅程的,依然是旅途中那只戏风起舞的蝶么?

如果今夜梦里有风,我该搭乘哪一片淡淡的月色回家?

春天的搬运工

在春天,一只蚂蚁上路了。它们将云影和炊烟,隐藏在老旧的时光背后,从春天的草茎出发,穿越返青的季节,把相思运抵槐柳飘香

的故乡。

在春天,谁会像一只蚂蚁那样奋不顾身?它们沉溺在春天的